

※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

例如：A學系於「多元表現」看重學生之「擔任幹部經驗」及「特殊優良表現證明」，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但另提供「服務學習經驗」，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據以綜合評量。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項目	內容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p>1.本系屬工程學群及管理學群¹，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²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p> <p>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數學領域</p> <p>3.學業總成績</p>
	課程學習成果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書面報告</p>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團活動經驗 3.特殊優良表現證明</p>
學習歷程自述	<p>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其他	<p>1.跨領域學習成果</p>	

【修課紀錄】1.著重與本系相關領域數學課程表現及學習心得，不強調修課數量，可擇優呈現。2.除本系著重領域數學外，亦可選擇以下至少一種加深加廣選修，語文、自然科學、科技領域、與綜合活動相關領域科目，可擇優呈現修課動機及修習心得，不強調修課數量。若選修綜合活動領域可呈現與本系相關之實作能力或課程學習成果與心得，亦可呈現與未來生涯發展相關之規劃，或於學習歷程自述內一併說明。(請於【學習歷程自述】具體說明，具學習積極性、自我學習特質等)。3.學業成績審查重點：學業總成績，數學、國文、英文等成績(班排名、類組排名與校排名之各項百分比)。【課程學習成果】修習數學、科技、自然科學與社會相關領域等科目之書面報告、成果，重學習品質(如歷程、反思)，課程成果請附學習心得感想與啟發，或延伸學習的內容與結果。【多元表現】1.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或競賽表現，可以是興趣的探索，著重自主學習動機、實行方式、步驟、過程反思、個人特質、個人貢獻度，有實際作品成果與相關活動證明亦請提供。2.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可說明社團活動或服務學習之參與動機、擔任角色或投入程度，呈現感想與啟發、檢討與反思及歷程紀錄(照片或參加證明)。

備註 1：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備註 2：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一般科目、專精科目)。

備註 3：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國民體育法、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

備註 4：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能力與熱忱；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